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2019年7月1日，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可以分笔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

2020年1月2日，公司已将5,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发布的《关于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2020年1月17日，公司已将2,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